

#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为原则，勤勉尽责，积极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核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推动公司规范化运作。现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本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7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3	《关于拟购买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4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	《关于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二) 2023年8月8日, 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

(三) 2023年8月29日, 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4	《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四) 2023年9月22日, 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

(五) 2023年10月9日, 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六) 2023年10月27日, 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2023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内部控制、董事高管任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仔细监督检查, 并发表如下意见:

####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行情况的审核意见

2023 年度，监事会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会议审议事项的决策程序以及董事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守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公司内管理制度趋于完善。董事、高管人员在报告期内勤勉尽职，全面落实了公司股东大会的会议决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审核意见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各种财务制度得以有效执行，财务状况运行良好，财务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核查意见

2023 年度，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内部管理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的规定，且得到了有效执行。

####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合规使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形，以及其他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的情形。

####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决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有失公允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 (六)、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未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等事项，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三、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有序的开展各项监督工作，进一步发挥企业内部监督力量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公司广大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2024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安排如下：

（一）继续完善监事会的运行机制，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严格执行各项新制定或修订的规范性文件，不断提高监督效率，积极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二）加强与公司董事会、内审部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定期、不定期地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确保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

（三）坚持定期、不定期地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掌握企业负责人的经营行为，并对其经营管理的业绩进行评价。

（四）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和检查，确保公司资金的合规性及使用效率。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